

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

粤牧医会〔2020〕2号

关于推荐第四届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会员及有关单位：

为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热爱并奉献畜牧兽医事业，促进我省畜牧兽医科技创新和技术推广工作，本会决定与广东温氏大华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开展第四届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奖评选活动，表彰对我省畜牧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的科技工作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范围和名额

在广东省内从事畜牧兽医科研、教学、企业研发、管理等工作并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工作者，本届评选侧重非洲猪瘟防控和复产技术、兽用抗生素的减量使用技术、脱贫攻坚贡献等方面。其中，杰出畜牧兽医科技工作者10名，主要奖励我省科研专家/学者；杰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工作者10名，要求在我省从事技术推广工作，以生产一线及基层工作人员为主。

二、推荐条件

本次评选突出近期具体科研项目成果、推广项目成效。被推荐对象必须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备“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高尚的职业道德，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或科研工作中，有创新性成果或推动科学技术发展；
- 在企业生产实践中，开发或应用新技术，取得明显经济效益；

3. 在畜牧业生产中，推广先进实用技术，具有较强的示范推动作用，有效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和农民增收；

4. 在畜牧业科普宣传与推广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

申报参评的成果或业绩，必须是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取得。

三、评选程序

1. 推荐：采取自荐或者推荐方式进行。推荐人按前述条件，推荐自己心目中的杰出人选，其中科技工作者及技术推广工作者候选人各不多于 5 人，也可自荐。请按要求填写推荐表（见附件）后发至学会邮箱：gdxmsy@163.com。或者通过手机登陆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微信公众号进行推荐，推荐系统开放时间：2 月 10 日—3 月 10 日。

2. 评选：本会成立评选委员会，本着客观、公正原则，经检索成果、专利、文章或行业奖励、推广贡献等，并根据候选对象被推荐频次，侧重具体研究项目的价值成效，评选出杰出畜牧兽医科技工作者和杰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工作者各 10 名。

四、表彰奖励

本会将开设专栏，在学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相关媒体上对获奖者进行宣传，并在“第 29 届广东畜牧兽医科技大会”上进行颁奖，奖励杰出畜牧兽医科技工作者、杰出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工作者 3000 元/人。

五、其他

1. 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欢迎有关人士踊跃报名参与。凡已经获得历届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奖的科技工作者，原则上不再参加本次评选活动。

2. 获取详细信息请与学会秘书处联系，也可以登陆学会网站查阅文件（www.gdaav.org）及下载相关表格。

3. 推荐截止日期：2020 年 3 月 10 日。

六、联系方式

单位：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 地址：广州市先烈东路 135 号

联系人：岑俏梅 电话：020-37288167

附件：第四届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奖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第四届广东省畜牧兽医学会奖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奖项名称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杰出畜牧兽医 科技工作者				
杰出畜牧兽医 技术推广工作者				

注：请如实填写本表，并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前发至发至学会邮箱：gdmsy@163.com。

或者直接扫二维码



推荐人选。